

《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长沙湾服务区北区加油站新建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安全评价》公示表

编号：HCAP-2024-0042（2）（YS）

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
长沙湾服务区北区加油站新建项目
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安全评价报告

建设单位：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刘万能

建设项目单位：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长沙湾服务区北区加油站

建设项目单位主要负责人：陈亮

建设项目单位联系人：张晋阳

建设项目单位联系电话：13822109520



（建设单位公章）

2024年07月26日

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
长沙湾服务区北区加油站新建项目
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安全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名称：广东汇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编号：APJ-（粤）-015

法定代表人：黄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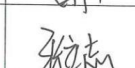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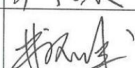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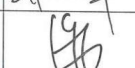




审核定稿人：曹胜强

评价负责人：林毅峰

评价机构联系电话：020-32033949



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
长沙湾服务区北区加油站新建项目
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安全评价
参加安全评价人员

	姓名	资格证书号	从业登记号	专业/职称	签名
项目负责人	林毅峰	0800000000205408	007061	化工机械/工程师	
项目组成员	林毅峰	0800000000205408	007061	化工机械/工程师	
	潘杰	1700000000201023	021518	安全/工程师	
	张立志	0800000000203913	008496	化工工艺	
	李琳	1600000000301479	030431	自动化	
	何小荣	1200000000301272	027902	电气	
报告编制人	林毅峰	0800000000205408	007061	化工机械/工程师	
	潘杰	1700000000201023	021518	安全/工程师	
	李琳	1600000000301479	030431	自动化	
报告审核人	谢雄英	S011044000110192002847	025385	安全	
过程控制负责人	韩效栋	1600000000301592	030430	机械	
技术负责人	曹胜强	1100000000100233	015790	化工工艺/高级工程师	

2 建设项目概况

2.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该加油站总用地面积2308m²，建筑面积537.1m²；建有站房1座、加油亭1座，加油区设置加油机4台，其中三品四枪×2台，两品四枪×1台，两品六枪×1台，共18支加油枪；储罐区设置3台卧式埋地SF双层储罐，其中50m³ 92#汽油储罐1台、50m³ 95#汽油储罐1台，50m³ 0#柴油储罐1台，总容量150m³，折算总容积125m³，属二级加油站；零售经营汽油、柴油、润滑油以及便利店商品。本次新建工程内容及该加油站基本情况及见表2.1-1；表2.1-2。

表2.1-1 新建工程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长沙湾服务区北区加油站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	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
项目所在单位	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长沙湾服务区北区加油站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金中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岳阳长岭炼化方元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投资金额	1000万元
项目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5人，其中站长1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2人。年工作365天，16小时/天，实行两班倒制工作。
建设内容	1.新建站房（建筑面积197.7m ² ，建筑高度7.15m）一座、加油亭（建筑面积339.4m ² ，建筑高度7.15m）一座； 2.储罐区设置3台卧式埋地SF双层储罐，其中50m ³ 92#汽油储罐1台、50m ³ 95#汽油储罐1台，50m ³ 0#柴油储罐1台； 3.加油亭下方的加油区设置2台四枪三油品（2把大流量柴油枪）潜油泵型加油机、1台六枪两油品潜油泵型加油机和1台四枪两油品潜油泵型加油机（均为油气回收型）； 4.储罐区上方设置通气管； 5.卸油区设置卸油台（卸车点）、消防器材箱、消防沙池等； 6.敷设工艺管道、电气线路； 7.安装站区安防系统、液位、泄漏监测和报警系统；

	8.其他与该项目有关的防雷设施、消防设施、环保设施等。
项目性质	新建
加油站级别	二级
占地面积	2308m ²
相关通知书	1)《汕尾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确认市城区、陆丰市加油站规划点规划确认的复函》(汕发改能源函〔2023〕186号)； 2)《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意见书》(汕应急危化项目安条审字〔2024〕3号)； 3)《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意见书》(汕危化项目安设审字〔2024〕3号)。
土地使用证明资料	1)《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4415012024000010)； 2)《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4415022024YG0015415号)； 3)《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4415022024GG0011464号)。
消防验收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汕建消验字〔2024〕第0015号)
防雷检测	1)《广东省雷电防护装置检测报告》(粤雷检〔2024〕第NA-1-002号)； 2)《雷电防护装置验收意见书》(粤雷验〔2024〕第NA-2-002号)。
开工日期	2024年06月
竣工日期	2024年07月

表2.1-2 该加油站基本情况表

加油站名称	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长沙湾服务区 北区加油站		分支机构负责人	陈亮	
			站长(主要负责人)	金欣	
加油站地址	汕尾市城区深汕西高速公路长沙湾服务区北区		联系电话	13822109520	
加油站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资质	化工石化医药行业乙级	
加油站施工单位	金中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资质	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加油站监理单位	岳阳长岭炼化方元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资质	化工石油工程监理甲级	
占地面积	2308m ²	总容积	125m ³ (柴油罐折半计入)	加油站级别	二级

				油罐总体积)				
加油机数量		3台		加油枪数量		18支		
竣工验收时间		2024.07						
建筑 物情 况	名称		结构类型		耐火等级		层数	
	加油棚		钢结构		二级		1	
	站房		框架结构		二级		1	
储罐 情况	编号	储存油品名称	单罐容积 (m³)			材质	形式	
	1	92#汽油	50m³×1个			SF双层罐	卧式埋地	
		95#汽油	50m³×1个			SF双层罐	卧式埋地	
2	0#柴油	50m³×1个			SF双层罐	卧式埋地		
主要消防安全 设施、器具 配备情况	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状况	备注		
	手提式磷酸铵盐干粉灭火器		MF/ABC5	12只	良好	站房、加油区、卸油区		
	推车式磷酸铵盐干粉灭火器		MFT/ABC50	2台	良好	油罐区、卸油区		
	手提式二氧化碳灭火器		MT/5	2只	良好	配电房		
	灭火毯		1m×1m	5块	良好	消防器材柜		
	消防桶		-	5个	良好			
	消防铲		-	5个	良好			
	消防沙		m³	2	良好	消防沙箱		
	绝缘手套		-	2双	良好	配电房		
	绝缘鞋		-	2双	良好			
	绝缘胶垫		m²	10	良好			
	绝缘工具		-	2套	良好			
	加油站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加油站 (盖章):			
 2024年07月26日				 2024年07月26日				

2.2 项目所在地及周围环境状况

2.2.1 加油站地理位置及周边情况

该加油站位于汕尾市城区深汕西高速公路长沙湾服务区北区。汕尾市位于广东省东南部沿海，莲花山南麓，珠江三角洲东岸，与台湾省一水之隔，

9 安全评价结论

1) 该加油站已采纳并落实《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长沙湾服务区北区加油站新建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提出的安全设施设计措施。

2) 该加油站与站外建构筑物的安全间距符合要求，与周围环境的相互影响及自然条件对其影响的风险程度在可接受范围内，安全条件符合相关规范、标准要求。

3) 该加油站在站址选择、站内平面布置、加油工艺及设施、消防设施及给排水、电气与报警和紧急切断系统、建（构）筑物等方面符合《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的要求。

4) 该加油站主要经营品种有汽油和柴油，储存方式采用卧式埋地双层储罐，总容积（柴油罐折半算入油罐总容积）为125m³，属二级加油站。其经营、储存过程中的危险有害因素为火灾、爆炸、中毒和窒息、车辆伤害、触电、高处坠落、物体打击、坍塌、高温危害、噪声危害等，其中火灾、爆炸为该油站最主要的危险有害因素。

5) 依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的标准，对油站进行辨识，该加油站危险化学品的数量未构成重大危险源，根据《广东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做好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领域风险点危险源排查管控工作的通知》（粤安监〔2016〕121号）进行辨识，该加油站风险等级为黄色等级。

6) 根据《化工和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安监总管三〔2017〕121号），对该加油站是否存在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进行判定分析，该加油站不存在化工和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7) 根据道化学火灾、爆炸危险指数评价法计算分析可知，该加油站埋地储罐区补偿前的火灾、爆炸危险指数为94.72，属于“较轻”等级。从事故造成的影响可以看出，若埋地储罐区发生火灾、爆炸事故，则以主要泄漏点为中心，半径24.25m，1846.52m²区域内的财产将有55.0%遭受损失。

埋地油罐的安全措施补偿系数为0.86，经补偿后的火灾、爆炸危险指数为81.46，仍属于“较轻”等级。从事故造成的影响可以看出，若埋地油罐发生火灾、爆炸事故，则以主要泄漏点为中心，实际半径20.85m，1365.03m²区域内的财产将有47%遭受损失，即埋地油罐一旦发生火灾、爆炸事故，通过这些安全措施，一定程度上提高了加油站的安全度，降低了发生火灾爆炸的危险性和减少发生事故所造成的财产损失。

8) 该加油站的安全设施设计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省规定的安全生产标准和技术规范，该加油站对提出的安全设施进行采纳并落实到位，且其施工符合设计要求，并经检测、调试正常，随时可投入使用。

9) 该加油站新建项目竣工经设计单位、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等多方验收合格。

10) 该加油站配备了主要负责人1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2人，加油站的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经培训考核合格，取得有关部门核发的上岗资格证书。

11) 该加油站油罐区缺乏安全警示标志，在完善油罐区安全警示标志后，加油站安全生产管理等方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总体评价结论：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长沙湾服务区北区加油站新建项目的安全设施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与之配套的安全设施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具备安全设施竣工验收的安全条件。同时，对该加油站的现状通过分析评价，其安全条件和安全生产条件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的要求，具备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相关条件。

10 与建设单位交换意见情况

在安全评价过程中，评价组就建设项目安全评价中各个方面的情况与建设单位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长沙湾服务区北区加油站反复、充分地交换了意见。在评价过程中，建设单位对评价组给予了充分的配合和支持，对评价组提出的安全对策和建议高度重视，并表示在经营过程中积极采纳。

建设单位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该加油站同意广东汇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长沙湾服务区北区加油站新建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安全评价报告》的内容和结论，对评价组提出的整改意见要求及时整改，并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建设单位：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长沙湾服务区北区加油站



评价机构：广东汇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人员现场照片

